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的报告	3-9

中汇会
审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0]3885号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达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网达软件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网达软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网达软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编制的《前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网达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网达软件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网达软件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陈



报告日期：2020年5月25日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91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52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6元，募集资金总额400,752,000.00元，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6,2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84,552,000.00元由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8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保荐费、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198,376.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7,353,624.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3030017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50,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9,493,720.17元，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末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8247527	募集资金专户	178,210,916.28	5,265,783.54
	698247375	募集资金专户	32,314,278.71	4,226,857.4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注1]	8110201014000436058	募集资金专户	27,089,002.59	1,079.19
	8110201013800436057	募集资金专户	62,283,9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注2]	121911141110300	募集资金专户	46,050,176.08	
	121911141110198	募集资金专户	38,603,726.34	
合 计			384,552,000.00	9,493,720.17

注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号为8110201013800436057的募集资金户于2018年销户。

注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账号为121911141110300和121911141110198的募集资金户于2019年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77,353,624.00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377,353,624.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319,959,772.49 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7 年 3 月 3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分别为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后，为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使用效率，该部分募集资金将存储于原募集资金账户中，全部用于募投项目“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的建设。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 总额的比例(%)	变更原因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	17,821.09	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	23,761.42	15.74	募投项目实施的市场环境及技术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为维护公司股东权益，确保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4,605.02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4,605.02	-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3,860.37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3,860.37	-	
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3,231.43	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	-8.56	
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目	2,708.90	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目	-	-7.18	
补充流动资金	5,508.55	补充流动资金	5,508.55	-	
合计	37,735.36		37,735.36	-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结项的募集资金项目包括“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和“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4,605.02	4,599.48	-5.54	(1) 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结合市场和相关政策的变化情况，公司从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对市场进行充分调研，对硬件设备进行集中采购，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原自有设备及软件、已有的实施场地和实施环境，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节约了项目开支。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3,860.37	3,399.87	-460.50	(2) 公司严格实施精细化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不断优化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加强对项目各环节成本及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投资规模，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见附件 2。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议同意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9年4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7,000.00	3.40%	2018-4-25	2018-7-24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6,500.00	3.40%	2018-7-24	2018-10-24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7,000.00	3.30%	2018-10-24	2019-1-24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7,000.00	3.10%	2019-1-24	2019-4-24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7,000.00	3.20%	2019-4-24	2019-7-23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随享存”单位定期存款	6,500.00	2.50%	2019-7-23	2019-10-21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大额存单	5,000.00	1.672%	2019-10-21	2020-1-21	否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余59,493,720.17元,其中:本金52,733,396.16元,利息收入6,760,324.01元,结余本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3.97%。

募集资金项目“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尚未结项；募集资金项目“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及“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在2019年结项，实际节余资金4,888,739.52元（含利息金额228,284.17元）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于2019年8月27日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26）；详见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在“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及“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中引用了2018年年末的数据而非项目实际结项日的数据，导致上述公告内容有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A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5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735.3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95.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940.3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1,995.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74%		2019 年		4,205.70			
				2018 年		1,299.57			
				2017 年		1,678.18			
				2016 年		24,812.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	项目达到预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或 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1	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	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	17,821.09	23,761.42	18,488.08	17,821.09	23,761.42	-5,273.34	不适用
2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 目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 设项目	4,605.02	4,605.02	4,599.48	4,605.02	4,605.02	-5.54	结项
3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 目	3,860.37	3,860.37	3,399.87	3,860.37	3,860.37	-460.50	结项
4	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	3,231.43	-	-	3,231.43	-	-	不适用
5	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目	-	2,708.90	-	-	2,708.90	-	-	不适用
6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548.39	5,508.55	5,508.55	5,548.39	5,508.55	-	不适用
合计			37,775.20	37,735.36	31,995.97	37,775.20	37,735.36	-5,739.39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年均净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注]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融合媒体运营平台项目	不适用	4,908.70	1,500.50	1,488.29	1,253.31	4,242.09	否
2	云运营管理系统升级建设 项目	不适用	3,445.59	331.45	400.09	523.09	1,254.63	否
3	云开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2,603.66	74.37	173.14	149.04	396.55	否
4	商业智能系统升级建设项 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5	移动视频通信系统建设项 目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注：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原披露的实际效益考虑了募集资金投入的占比，即实际效益=各项目实现的效益*募集资金投入占总投入的比重。公司首发招股书预计的效益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效益，为保证对照口径的统一，上表最近三年的实际效益不再考虑募投资金的投入占比。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移动互联网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一方面部分媒体客户需求减少，导致公司与之相关的业务下滑；另一方面，公司完善服务模式，人员数量增加较多，人工成本相应增加。



姓名	陆炜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2-27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6231982122788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 01 01

51010000073

证书编号: 510100000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2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王陈燕
 Full name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3-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42419870302162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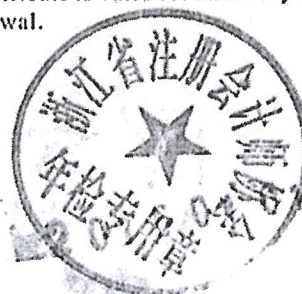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激活 Windc
转制设置以解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474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7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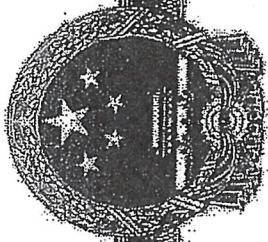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0 月 31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
获取企业信用信息
或系统了解更多
记录、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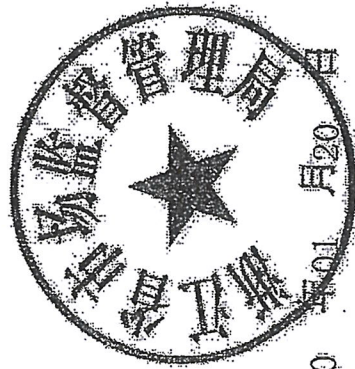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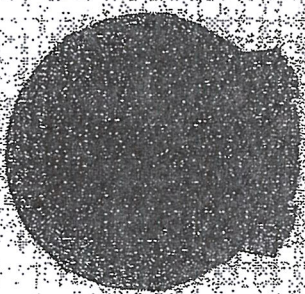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

年01月2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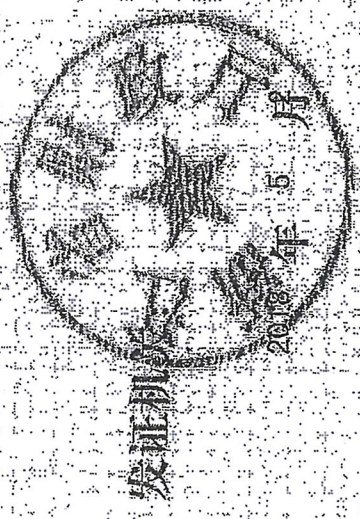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仅供中汇会签 [2013]388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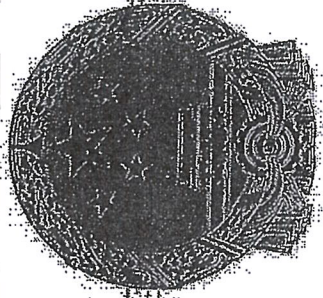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核、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01679



证书序号: 00038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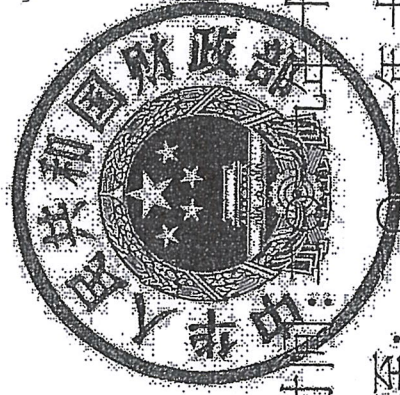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仅供中汇会鉴 [2020] 3885 号报告书使用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六日